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执行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报表格式（2019版）的通知》，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。

一、概述

2019年9月19日，财政部发布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报表格式（2019版）的通知》，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。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并根据上述《通知》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根据相关要求，对财务报表相关合并报表格式进行了调整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如下：

（一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

1. 根据新租赁准则和新金融准则等规定，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增加了“使用权资产”“租赁负债”等项目，在原合并利润表中“投资收益”行项目下增加了“其中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”行项目。

2. 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有关情况调整了部分项目，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“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”行项目分拆为“应收票据”“应收账款”“应收款项融资”三个行项目，将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行项目分拆为“应付票据”“应付账款”

两个行项目，将原合并利润表中“资产减值损失”“信用减值损失”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，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“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”“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”等行目，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分别增加了“专项储备”行项目和列项目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仅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颁布和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执行财政部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二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2. 第二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3. 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29 日